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清河县人民检察院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常务委员会和市人民检察院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常委会的监督，查办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和上级人民检察院交办的案件和其他事项。

（二）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和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确定本院检察工作阶段性的工作重点和措施，部署检察工作任务。

（四） 对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捕，提起公诉。并对县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的案件派员出席法庭，旅行法律监督职责。负责人民检察院对刑事案件的审查批捕，起诉工作，分析掌握社会治安动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五）组织开展对民事、经济审判和行政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六）对本级人民法院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请抗诉。

（七）受理公民控告、申诉和检举，办理刑事赔偿事项。

（八）负责检察技术工作的物证检验、鉴定、审核工作。

（九）对于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问题进行研究，向立法机关和最高人民检察院提出立法及司法解释建议，制定全院检察工作的规定，办法和实施细则。

（十）负责全院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依法管理检察官

和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

（十一）协同县委管理，考核本院科长、主任、局长，提请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十二）协同主管单位管理人民检察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

（十三）组织开展检察人员的教育培训工作。

（十四）负责本院先进集体、先进个人的表彰奖励工作，并对本院检察人员执法、执纪情况实行内部监督。

（十五）规划和管理机关的硬件建设，财务和装备工作。

（十六）负责其他应当由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2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清河县人民检察院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决01表

编制单位：清河县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栏次		1	2	3	栏次		4	5	6	栏次		7	8	9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288,900.00	10,921,406.07	10,921,406.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0.00	0.00	一、基本支出	58	11,038,900.00	10,771,450.07	10,771,450.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0.00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0.00	0.00	人员经费	59	6,651,600.00	6,443,420.07	6,443,420.0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0.00	0.00	公用经费	60	4,387,300.00	4,328,030.00	4,328,03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1,288,900.00	10,921,406.07	10,921,406.07	二、项目支出	61	250,000.00	149,956.00	149,956.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0.00	0.00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62	0.00	0.00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0.00	0.00	三、上缴上级支出	63	0.00	0.00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0.00	0.00	四、经营支出	64	0.00	0.00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0.00	0.0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65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0.00	0.00		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0.00	0.00		6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0.00	0.00	经济分类支出合计	68	—	—	10,921,406.0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0.00	0.00	一、工资福利支出	69	—	—	6,127,385.6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0.00	0.00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70	—	—	2,995,405.4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	—	—	316,034.4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四、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72	—	—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0.00	0.00	五、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73	—	—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0.00	0.00	六、资本性支出	74	—	—	1,482,580.6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0.00	0.00	七、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75	—	—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0.00	0.00	八、对企业补助	76	—	—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0.00	0.00	九、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77	—	—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0.00	0.00	十、其他支出	78	—	—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0.00	0.00		79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0.00	0.00		8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0.00	0.00		81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0.00	0.00		82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0.00	0.00		83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288,900.00	10,921,406.07	10,921,406.07	**本年支出合计**						84	11,288,900.00	10,921,406.07	10,921,406.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0.00	0.00	结余分配						85	—	—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0.00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86	0.00	0.00	0.00
	30										87			
总计	31	11,288,900.00	10,921,406.07	10,921,406.07	**总计**						88	11,288,900.00	10,921,406.07	10,921,406.07

备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注：本套决算报表中刷绿色单元格为自动取数生成，不需人工录入数据。

第 1 页

收入决算表

财决03表

编制单位：清河县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0,921,406.07	10,921,406.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921,406.07	10,921,406.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0,921,406.07	10,921,406.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0,771,450.07	10,771,450.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49,956.00	149,95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财决04表

编制单位：清河县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921,406.07	10,771,450.07	149,956.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921,406.07	10,771,450.07	149,956.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0,921,406.07	10,771,450.07	149,956.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0,771,450.07	10,771,450.07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49,956.00	0.00	149,956.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清河县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小计
栏次		1	2	3	栏次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栏次		1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288,900.00	10,921,406.07	10,921,406.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一、基本支出	59	11,038,9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0.00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人员经费	60	6,651,60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用经费	61	4,387,30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1,288,900.00	11,288,900.00	0.00	0.00	10,921,406.07	10,921,406.07	0.00	0.00	10,921,406.07	10,921,406.07	0.00	0.00	二、项目支出	62	250,00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63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4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经济分类支出合计	69	—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一、工资福利支出	70	—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71	—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	—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73	—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74	—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资本性支出	75	—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七、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76	—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八、对企业补助	77	—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九、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78	—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十、其他支出	79	—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2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3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4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288,900.00	10,921,406.07	10,921,406.07	**本年支出合计**	85	11,288,900.00	11,288,900.00	0.00	0.00	10,921,406.07	10,921,406.07	0.00	0.00	10,921,406.07	10,921,406.07	0.00	0.00	**本年支出合计**	85	11,288,9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0.00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6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0.00	0.00		87														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0.00	0.00		88														8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0.00	0.00		89														89	
总计	32	11,288,900.00	10,921,406.07	10,921,406.07	**总计**	90	11,288,900.00	11,288,900.00	0.00	0.00	10,921,406.07	10,921,406.07	0.00	0.00	10,921,406.07	10,921,406.07	0.00	0.00	**总计**	90	11,288,900.00

注：本套决算报表中刷绿色单元格为自动取数生成，不需人工录入数据。

第 1 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2年度

财决01-1表

金额单位：元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行次	支出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算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2	13	14	15	栏　次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00	0.00	0.00	0.00	0.00	一、基本支出	59	11,038,900.00	11,038,900.00	0.00	0.00	10,771,450.07	10,771,450.07	0.00	0.00	10,771,450.07	10,771,450.07	0.00	0.00
00	0.00	0.00	0.00	0.00	人员经费	60	6,651,600.00	6,651,600.00	0.00	0.00	6,443,420.07	6,443,420.07	0.00	0.00	6,443,420.07	6,443,420.07	0.00	0.00
00	0.00	0.00	0.00	0.00	公用经费	61	4,387,300.00	4,387,300.00	0.00	0.00	4,328,030.00	4,328,030.00	0.00	0.00	4,328,030.00	4,328,030.00	0.00	0.00
00	10,921,406.07	10,921,406.07	0.00	0.00	二、项目支出	62	250,000.00	250,000.00	0.00	0.00	149,956.00	149,956.00	0.00	0.00	149,956.00	149,956.00	0.00	0.00
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	0.00	0.00	0.00	0.00		64												
00	0.00	0.00	0.00	0.00		65												
00	0.00	0.00	0.00	0.00		66												
00	0.00	0.00	0.00	0.00		67												
00	0.00	0.00	0.00	0.00		68												
00	0.00	0.00	0.00	0.00	经济分类支出合计	69	—	—	—	—	—	—	—	—	10,921,406.07	10,921,406.07	0.00	0.00
00	0.00	0.00	0.00	0.00	一、工资福利支出	70	—	—	—	—	—	—	—	—	6,127,385.67	6,127,385.67	0.00	0.00
00	0.00	0.00	0.00	0.00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71	—	—	—	—	—	—	—	—	2,995,405.40	2,995,405.40	0.00	0.00
00	0.00	0.00	0.00	0.00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	—	—	—	—	—	—	—	—	316,034.40	316,034.40	0.00	0.00
00	0.00	0.00	0.00	0.00	四、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73	—	—	—	—	—	—	—	—	0.00	0.00	0.00	0.00
00	0.00	0.00	0.00	0.00	五、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74	—	—	—	—	—	—	—	—	0.00	0.00	0.00	0.00
00	0.00	0.00	0.00	0.00	六、资本性支出	75	—	—	—	—	—	—	—	—	1,482,580.60	1,482,580.60	0.00	0.00
00	0.00	0.00	0.00	0.00	七、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76	—	—	—	—	—	—	—	—	0.00	0.00	0.00	0.00
00	0.00	0.00	0.00	0.00	八、对企业补助	77	—	—	—	—	—	—	—	—	0.00	0.00	0.00	0.00
00	0.00	0.00	0.00	0.00	九、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78	—	—	—	—	—	—	—	—	0.00	0.00	0.00	0.00
00	0.00	0.00	0.00	0.00	十、其他支出	79	—	—	—	—	—	—	—	—	0.00	0.00	0.00	0.00
00	0.00	0.00	0.00	0.00		80												
00	0.00	0.00	0.00	0.00		81												
00	0.00	0.00	0.00	0.00		82												
00	0.00	0.00	0.00	0.00		83												
00	0.00	0.00	0.00	0.00		84												
00	10,921,406.07	10,921,406.07	0.00	0.00	**本年支出合计**	85	11,288,900.00	11,288,900.00	0.00	0.00	10,921,406.07	10,921,406.07	0.00	0.00	10,921,406.07	10,921,406.07	0.00	0.00
00	0.00	0.00	0.00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7												
						88												
						89												
00	10,921,406.07	10,921,406.07	0.00	0.00	**总计**	90	11,288,900.00	11,288,900.00	0.00	0.00	10,921,406.07	10,921,406.07	0.00	0.00	10,921,406.07	10,921,406.07	0.00	0.00

第 1 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财决07表

编制单位：清河县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0.00	0.00	0.00	10,921,406.07	10,771,450.07	149,956.00	10,921,406.07	10,771,450.07	6,443,420.07	4,328,030.00	149,95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10,921,406.07	10,771,450.07	149,956.00	10,921,406.07	10,771,450.07	6,443,420.07	4,328,030.00	149,95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0.00	0.00	0.00	10,921,406.07	10,771,450.07	149,956.00	10,921,406.07	10,771,450.07	6,443,420.07	4,328,030.00	149,95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10,771,450.07	10,771,450.07	0.00	10,771,450.07	10,771,450.07	6,443,420.07	4,328,0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0.00	0.00	0.00	149,956.00	0.00	149,956.00	149,956.00	0.00	0.00	0.00	149,956.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统计表

省补01表

编制单位：清河县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备注
		1	2	3	4
全口径资金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	—
（一）支出合计	2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1．因公出国（境）费	3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3．公务接待费	7	0.00	0.00	0.00	
二、会议费	8	29,261.00	29,261.00	29,261.00	
三、培训费	9	14,450.00	14,450.00	14,450.00	
财政拨款					
一、“三公”经费支出	10	—	—	—	—
（一）支出合计	11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1．因公出国（境）费	1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3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1）公务用车购置费	1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3．公务接待费	16	0.00	0.00	0.00	
（1）国内接待费	17	—	—	0.00	—
其中：外事接待费	18	—	—	0.00	—
（2）国（境）外接待费	19	—	—	0.00	—
二、会议费	20	29,261.00	29,261.00	29,261.00	
三、培训费	21	14,450.00	14,450.00	14,450.00	

注：1．本表中“三公”经费支出的全口径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的决算数分别对应Z05表、Z08表中相关经济分类的支出数。

2．全口径资金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专户资金、其他来源收入等资金形成的支出。

3．如单位本年度的“三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支出发生了预算调整，需在备注栏逐条填写调整依据，比如财政部门批复的调整文件名称、文号及调整事项等。

4．本表单位金额为“元”。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092.14万元。与2021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58.74万元，增加5.68%，主要原因主要原因人员工资上调，新招入聘用制书记员，人员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收入合计1092.1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92.14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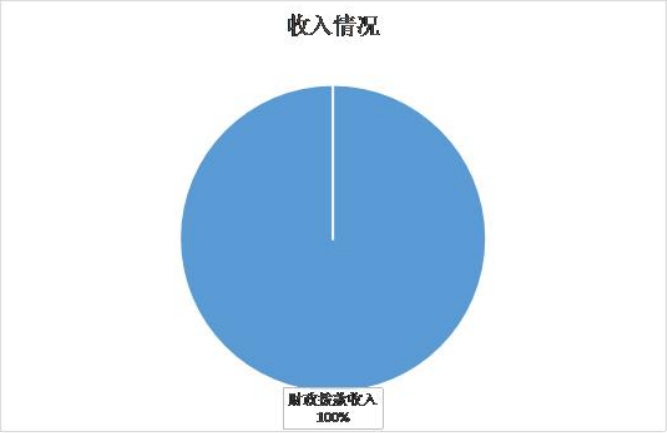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支出合计1092.1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644.34万元，日常公用办公办案支出432.8030万元，项目支出14.9956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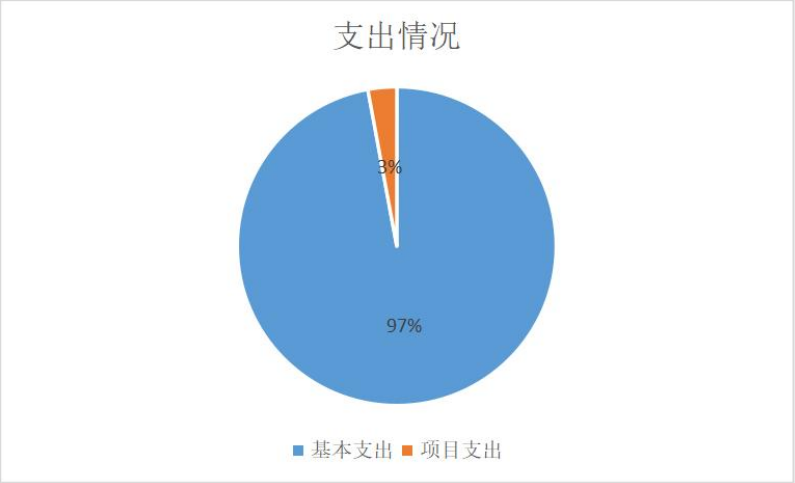

支出决算情况（图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092.14 万元，支出合计 1092.1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644.34 万元，日常公用办公办案支出 432.8 万元，项目支出 14.995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公共安全支出”2022 年度决算收入总计 1092.14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 1092.14 万元。2021 年的决算收入 1033.34 万元，决算支出 1033.34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58.74 万元；支出总计增加 58.74 万元，主要原因人员工资上调，新招入聘用制书记员，人员经费增加。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92.1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44.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432.8 万元，主要包括：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项目经费 14.9956 万元，主要包括：公益诉讼工作经费，司法警察加班补贴。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92.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比年初预算减少 36.7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节约机关开支。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92.14 万元，公共安全类支出 1092.14 万元，占 10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77.1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44.3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432.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较2021年度决算减少1.5万元，降低60%，主要是压减公务用车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2年度因公出国

（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持平；比去年数降低 0.5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一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14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3.55%。

组织对“办公办案费”一级项目开展了单位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0 万元，开展绩效评价。清河县检察院按照《清

河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县级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的要求，设计评价指标，制定绩效自评工作方案，成立以主管副检察长为组长的自评小组，工作程序完善，准备齐全，认真开展了项目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建设内容合理、适当，预算及各项费用构成安排复核有关政策要求，具有较强的可行性；单位职责及工作活动绩效计划目标是用于检察院办理相关的办案及省市院交办专案的需要，该项目内容合理适当，预算及各项费用构成符合国家政策要求，项目资金符合我县检察院发展需要，对我县社会经济发展社会稳定有极大的促进作用。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办公办案费绩效自评结果。

办公办案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办公办案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项目评价结果为优秀。全年预算数为140万元，执行数为1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用于办案用差旅费、劳务费、协助办案费、单位诉讼活动、日常运行办公费等。项目资金管理到位，差旅费报销严格按照清河县财政局相关文件及我院财务制度执行，各项经费均为办案服务。较好的完成了年初目标。本项目用于诉讼和审判监督、公诉诉讼和行政民事诉讼监督等活动。2022年，取得了一定效果，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例如

建立具体案件和经费开支的联系不紧密，需进一步做实基础工作，了解每个案件经费使用情况。项目已经按要求完成，今后将进一步规范办公办案资金使用，切实将资金使用和产生绩效结合起来，增强资金活力。

绩效目标				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及未完成的原因
绩效目标		总目标	用于政法业务各项支出，保障审查批捕、诉讼和审判监督，开展公益诉讼和民事行政诉讼监督活动的正常开展，惩治和预防犯罪，保障人民合法权益	完成
		年度目标	审查批捕、起诉、诉讼和审判监督等程序打击犯罪，保障人权，维护司法公正。	完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辖区移交的全部案件数>100	完成
		质量指标	诉讼期限内审结案件占全部案件比例≥90%出庭意见采纳数≥80%，检察建议采纳数≥80%	完成
		成本指标	办公办案费支出金额140万元，按照规定标准和时限支出	完成
		时效指标	1年内完成以上项目	完成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检察院依法通过检察活动，同违法犯罪作斗争，维护国家法律权威	完成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错捕、捕后撤案、不起诉、判无罪率<1%	完成

工作活动(项目)负责人	梁雷	联系电话	03198053030
财务负责人	邱士奇	联系电话	03198053066
单位地址			
工作活动(项目)起止时间	计划开始： 2021年1月	计划完成： 2021年12月	
	实际开始： 2021年1月	实际完成： 2021年12月	

一、项目资金情况

	以前年度资金（万元）	本年度资金（评价项目的资金使用年度）			
		预算安排（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到达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金额（项目单位支出）	结余金额（万元）
合计	**140**	140	140	139.5	**0.5**
中央财政资金					
省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140**	140	140	139.5	**0.5**

二、工作活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公益诉讼经费、劳务派遣项目经费自评评价结果均为优秀。

从评价结果来看，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合规保障项目实施制度完善，项目实施计划完善，项目整体进度与工作计划

一致。综合来看，完成情况良好，项目运行正常。但需定期对项目进展情况进行汇总，严格控制资金使用范围。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32.8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59.73 万元，减少 12.13%。主要原因为节约机关开支。

八、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国有资产账面价值 2180.66 万元，其中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1337.93 万元，通用设备 670.20 万元，专用设备 94.19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78.34 万元。累计折旧 1207.25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973.41 万元。本单位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10 辆，比 2020 年减少 0 辆。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比 2021 年增加 0 台（套）。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